

徐志摩全集 · 小说戏剧卷

XUZHIMO QUANJI
XIAOSHUOXIJUJUAN

浙江出版联合集团
浙江人民出版社

徐志摩 著 顾永棣 顾倩 编



徐志摩

徐志摩全集 · 小说戏剧卷

XUZHIMO QUANJI XIAOSHUOXJUJUAN

徐志摩 著 顾永棣 顾倩 编

浙江出版联合集团 浙江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徐志摩全集:全6册/徐志摩著,顾永棣编. —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2015.1

ISBN 978 - 7 - 213 - 05883 - 7

I. ①徐… II. ①徐…②顾… III. ①徐志摩
(1896~1931)—全集②中国文学—现代文学—作品综
合集 IV. ①I216.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286791 号

编者前言

徐志摩青少年时就是一个小说迷，一卷在手废寝忘食。17岁时他居然写出了论文《论小说与社会之关系》。他说：“若科学、社会、警世、探险、航海、滑稽诸小说，概有裨益于社会。请备言之。科学小说，发明新奇，是长科学知识。社会小说，则切举社会之陋习积弊，陈其利害，或破除迷信，解释真理，强人民之自治性质，兴社会之改革观念，厥功最伟。警世小说，历述人心之险恶，世事之崎岖，触目刿心，足长涉世经验。探险航海小说，或乘长风，破万里浪，或辟草莱，登最高峰，或探两极，或觅新地，志气坚忍，百折不回，足以养成人民之壮志毅力。至于滑稽小说，虽属小品文字，而藉诙谐以讽世，昔日之方朔髡奴，亦足以怡情适性，解愁破闷。凡诸所述，皆有益小说也，其裨益社会殊非浅鲜，有志改良社会者，宜竭力提倡之……”

梁启超曾提出：“欲新一国之民，不可不先一国之小说。”虽然国人不是多捧读小说，但小说演绎为戏剧、曲艺、故事，渐在社会形成风气其影响就深长了。

梁启超、徐志摩师生俩都十分重视小说，所以志摩从事文学后，不仅自己创作小说，还翻译小说。只因他的新诗与散文名气太大了，所以小说才不被人注意。但沈从文说：徐志摩在诗和散文方面所成就的华丽局面，在国内还没有相似的另一人。而他的小说风格仍保持这种独特的华丽，给我们另一种风格的神往。

所谓独特的华丽和另一种风格的神往，那是因为志摩的小说不仅有诗的语言，还处处显示出诗的神韵。他善于设喻，巧于对比，心理描写细腻而缠绵，注重环境氛围的渲染。他的小说在写作手法上每篇各具特色，不与别人相同也不与自己其他篇目相同，和他诗一样，变化莫测，为要投胎的“灵魂”打造各样各式的躯壳。

他的小说大多是现实主义的，例如《老李》，用血淋淋的事实来刺激人们的感官，让人产生顿悟：必须改革不合理的社会和不合理的人生。“人生是辛苦的，最辛

苦的是那些，在黑茫茫天地间寻求光热的生灵。”

志摩读过不少世界名著。他认为一篇如意的小说应该是像一首完全的抒情诗，有它特具的生动气韵，精密的结构、灵异的闪光。他正是朝着这个方向努力的。他在艺术的探求上，永远是倔强的。

戏剧在欧洲被看得十分崇高，舞台被视为神圣之地。歌德不愿意马戏团登上剧场舞台，让畜牲的蹄子玷污圣洁的舞台，于是毅然辞去剧院总经理的职位。而当时的中国人在观念上把演戏看成是下三流的行为，演员被称为“戏子”，死后牌位不得进入祠堂。但徐志摩把戏剧看得至关重要：大至可以撼动一个民族的灵魂，小至可以左右一个人的心灵。所以他公开提出在戏剧领域里，他甘当一名摇旗呐喊的小兵。

他不仅这样说，也敢这样做。他居然粉墨登场，上演《三堂会审》；在泰戈尔 60 寿辰时，演出了泰戈尔的剧作《齐德拉》（当时译成《契玦腊》），当时参加演出的都是社会名流，有教授、学者、作家、诗人，所以影响特别大，开了社会风气。

徐志摩在他所编的《晨报副刊》上特别开辟了“剧刊”专栏，不仅弘扬戏剧，还对戏剧的理论开展讨论。

当时中国舞台上演出的主要还是传统戏剧，现代剧几乎是凤毛麟角。在这种情况下，徐志摩与陆小曼合编了现代剧《卞昆冈》。该剧字句工整，想象丰富，音节自然，富有音乐性，这显然是志摩诗人之长；而剧本结构巧妙，人物安排得当，尤其是对话生动逼真，这显示了陆小曼的才能，是两人天合之作，极为精彩。

徐志摩喜欢意大利，把翡冷翠当作又一个故乡。他翻译了邓南遮（丹农雪乌）的《死城》及《墨梭林尼的中饭》。陆小曼曾翻译了《海市蜃楼》，不知道是巧合，还是天意，都和意大利有些因缘，所以前文所说的《卞昆冈》里有一股意大利气息。

徐志摩出版过《曼殊斐尔小说》单印本，尊重译者本意，仍将此集在译文中单独列出。

曼殊斐尔现通译为曼斯菲尔德（1888—1923），英国女作家，出版过两本小说集。她出生于新西兰，其父是银行经理。1908 年赴英，在伦敦大学读书。1913 年与

麦雷同居(麦雷是一家杂志的主笔,诗人,著名评论家。徐志摩就是通过麦雷才认识曼殊斐尔的)。

徐志摩认为曼殊斐尔的美慧是自然界的杰作,像秋月洗净的湖山,霞彩纷披的夕阳,海洋里莹彻的星空,是整体美,纯粹美,完全美,不能分割的美,可感不可说的美。徐志摩对曼殊斐尔的感情有人认为有意恋之嫌。

当时翻译曼殊斐尔文章的国人只有两个,那就是陈西滢和徐志摩。徐志摩翻译她的文章是征得同意的。志摩译得格外认真,并为她写了评介文章和诗作。

徐志摩说,她的文章有一种单纯的神秘美,永远在她笔尖上颤动着,她的思想是“一群在雪夜里过路的羊,能让它们走进你们的心窝,如同羊归它的圈子”。

徐志摩认为她的小说须用心咀嚼,方能充分领会她的趣味。愿曼殊斐尔的美慧连同她单纯而晶莹的思想,也像雪夜羊群归圈似的走进读者们的心窝。那就细细品味吧。

顾永棣 顾倩

2014年10月 海宁—杭州

目录

001 编者前言 顾永棣 顾倩

小说

轮盘小说集

- 004 《轮盘》自序
- 006 《轮盘》的序 沈从文
- 008 春痕
- 018 两姊妹
- 023 老李
- 030 一个清清的早上
- 033 船上
- 037 肉艳的巴黎
- 043 “死城”(北京的一晚)
- 051 “浓得化不开”(星加坡)
- 056 “浓得化不开”之二(香港)
- 059 家德
- 064 轮盘

创作小说

- 071 珊女士
童话
083 雀儿
087 小赌婆儿的大话
091 吹胰子泡
093 “香水”

翻译小说

- 097 涡提孩 [德]福沟
156 赖第德 [法]伏尔泰
235 玛丽玛丽 [英]詹姆·司蒂芬 徐志摩 沈性仁 合译
318 亲爱的 [英]詹姆·司蒂芬
324 半天玩儿 [英]赫胥黎
337 万牲园里的一个人 Daird Garuett
347 蜿蜒:一只小鼠 A. E. Coppard

译曼殊斐尔小说

- 355 园会
370 毒药
376 巴克妈妈的行状
383 夜深时
390 一杯茶
397 苍蝇
402 幸福
414 一个理想的家庭
420 刮风
425 金丝雀

戏剧

创作剧本(与陆小曼合撰)

432 卞昆冈

翻译剧本

470 死城

493 墨梭林尼的中饭 Edgar Middleton

499 涡堤孩

小说

轮盘小说集

《轮盘》自序

在这集子里,《春痕》,原名《一个不很重要的回想》,是登一九二三年的《努力周报》的,故事里的主人翁是在辽东惨死的林宗孟先生。《一个清清的早上》和《船上》,曾载《现代评论》;《两姊妹》,《老李的惨史》,见《小说月报》。《肉艳的巴黎》,即《巴黎的鳞爪》的一则,见《晨报副刊》。《轮盘》不曾发表过。其余的几篇都登过《新月》月刊。

我实在不会写小说,虽则我很想学写。我这路笔,也不知怎么的,就许直着写,没有曲折,也少有变化。恐怕我一辈子也写不成一篇如愿的小说,我说如愿因为我常常想一篇完全的,像一首完全的抒情诗,有它特具的生动的气韵,精密的结构,灵异的闪光。我念过佛洛贝尔,我佩服。我念过康赖特,我觉得兴奋。我念过契诃甫,曼殊斐儿,我神往。我念过胡尔弗夫人,我拜倒。我也用同样眼光念司德策塞(Lytton Strachey),梅耐尔夫人(Mrs. Alice Mcnell),由潭野衲(George Santayana),乔治马(George Moore),赫孙(W. H. Hudson)等的散文,我没有得话说。看这些大家的作品,我自己对自己说:“这才是文章!文章是要这样写的:完美的字句表达完美的意境。高抑列奇界说:诗是Best words in best order。但那样的散文何尝不是Best words in best order。他们把散文做成一种独立的艺术。他们是魔术家。在他们的笔下,没有一个字不是活的。他们能使古奥的字变成新鲜,粗俗的雅训,生硬的灵动。这是什么秘密?除非你也同他们似的能从文字里创造有生命的艺术,趁早别多造孽。”

但孽是注定的了!明知是糟蹋文字,明知写下来的几乎全部都是Still-born,还得厚脸来献丑。我只有一句自解的话。除了天赋的限度是事实,无可勉强,我敢说我确定是有愿心,想把文章当文章写的人。至于怎样写才能合时宜,才能博得

读者的欢心的一类念头，我从不曾想到过。这也许是我的限度一宗。在这一点上，我期望我自己能永远倔强^①：

我不知道风
是在那一个方向吹……

这册小书我敬献给我的好友通伯和叔华。

志摩 十八年五月

① 应为：“倔强”。

《轮盘》的序

在本书付印时节，作者因熟人的原故，说从文可以为写一点序在上面。仿佛没有可写的，所以不敢答应，告辞了。但不行，要，要的原因自然是趣味，没有其他，我想成天坐在家中生一点小气在生活上完全落了伍的我，许多事皆不懂，要写，将写些什么话？人无聊，牢骚好像还多，然而到今日，文学则已有了正宗，办杂志者得战士一小杂感，莫不大登广告利用生财，政治则据说军阀消灭，天下太平，国术考试已到了第二次，还有什么牢骚可说呢？

中国事情是很奇怪的。所谓文学运动，最近一个热闹时期，据说就是去年。怎么运动？骂“战士”与“同志”为“正宗”“旁门”“有闲”“革命”之爭持，各人都毫不吝惜时间与精力，极天真烂漫在自己所有杂志上辱骂敌人。为方便起见，还有新时代文学运动的战士，专以提出属于个人私事来作嘲弄张本的战术。所骂越与本题相远，则人皆以体裁别致抚掌同情的越多。所谓“扯破绅士体面的衣服”，所谓“大无畏精神”，即为溢此辈天才而有的言语。骂来骂去，两方面好像都抓出不雅观的什么了，我以为或者不久利益均沾，则言归于好，携手赴席亦意中事。谁知到后天与其便，一方面刊物被禁止，文学运动便算告一结束，奏凯者从此就似乎更伟大了。这运动意义结果，虽听人说真是了不得的血肉在搏，但其实，没有的事，只指示出一条作“战士”的路径。中国聪明人多，读杂志当消遣的学生们，自然以后也不必愁无杂感看。

这集子，不是杂感而是创作，是因为本书作者与这运动无关。把作者摒除于十七年中国的所谓文学运动以外，虽是我的武断，想来是无关紧要的。作者在散文与诗方面，所成就的华丽局面，在国内还没有相似的另一人，在这集中却仍然保有了这独特的华丽，给我们的是另一风格的神往。但作者似乎缺少一种无赖天才，文学

生动反而作成了罪过方便，在一切恶意攻击中从不作遮掩行为，又不善于穿着，更多理由给人以“绅士”的称谓。一九二八年的时代精神原是完全站在相反一点上的，作者在某一意义上，是应当把“落伍”引到自嘲的一事上了。作者把这第一个创作集编成，也好像是聊以解嘲的神气，要他说是如他人著作怎样，影响了年轻人，恐怕也不想承认罢。

写到这里，我想在上海另外一些新海派作家们，与批评家们、抄译杂志家们，围聚在一处喝茶谈闲天的潇洒情形，觉得无话可说了。因为这类人，据说也就已在中国文学运动史上积了不少劳动，现在也还在做着这大事业，许多天真无知的年轻人，为其影响是以数得出这些作家名字为幸福的。

——这就算序。

沈从文

七月在上海

春 痕^①

一 瑞香花——春

逸清早起来，已经洗过澡，站在白漆的镜台前，整理他的领结。窗纱里漏进的晨曦，正落在他梳栉齐整漆黑的发上，像一流灵活的乌金。他清癯的颊上，轻沾着春晓初起的嫩红。他一双睫绒密绣的细长妙目，依然含漾着朝来梦里的无限春意，益发激动了他Narcissus^②自怜的惯习，痴痴地尽向着镜里端详。他圆小锐敏的眼珠，也同他头发一般的漆黑光芒，在一泻清利之中，泄漏着几分忧郁凝滞，泄漏着精神的饥渴，像清翠^③的秋山轻罩着几痕雾紫。

他今年二十三岁，他来日本方满三月，他迁入这省花家，方只三日。

他凭着他的天赋的才调生活风姿，从幼年便想肩上长出一对洁白娇嫩的羽翮，望着出岫倦展的春云里，望着层晶叠翠的秋天里，插翅飞去，飞向云端，飞出天外，去听云雀的歌，听天河的水乐，看群星的联舞，看宇宙的奇光，从此加入神仙班籍，凭着九天的白玉栏杆，于天朗气清的晨夕，俯看下界的烦恼尘俗，微笑地生怜，怜

^① 作于1923年初，初载1923年2月11日《努力周报》第41期，题名《一个不很重要的回想》。初收1930年4月中华书局《轮盘》时改名《春痕》。

徐志摩小说中的不少人物，在生活中可以找到原型，本文中的“逸”就是以林宗孟为模特儿的。志摩在《伤双栝老人》一文中说：“不，你不是老人，你至少是我们后生中间的一个。在你的精神里，我们看不见苍苍的鬓发，看不见五十年光阴的痕迹，你的依旧是二三十年前《春痕》故事里的‘逸’的风情——‘万种风情无地着’。”文中所表达的那种空灵的、诗式的神韵，正是志摩所长。

^② Narcissus：那喀索斯，神话中美少年，因迷恋自己的泉中倒影，抑郁而死，化作水仙花。

^③ 应是：“青翠”。